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号：2022-007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陈华申先生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监事陈华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部分监事、高管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号：2021-082），对公司监事陈华申先生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陈华申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计划在2021年11月1日至2022年4月30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9万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告时公司股份总数的0.0143%，不超过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25%。

截至2022年2月7日，陈华申先生的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同日公司收到其提交的《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就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陈华申先生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其他说明

1、本次股份减持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截至本公告日，陈华申先生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陈华申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董监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七日